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0601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會簡章、課程表各1份 (31664207_1133060144_1_ATTACHMENT1.pdf、
31664207_1133060144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函轉臺北文獻館舉辦「113年臺灣史蹟研習會」一案，敬
請各校協助轉知並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文獻館113年5月6日北市獻編字第11330019001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探討臺灣史事、傳承及扎根文史教育，訂於113年8月13
日（星期二）至8月16日（星期五）假集思北科大會議中心
2樓貝塔廳（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1號億光大樓2樓201會議
室）舉辦「113年臺灣史蹟研習會」。
- 三、研習會各項教育行政費用，由臺北文獻館負擔，惟住宿及
交通費由學員自理。請各校教師及社區大學師生踴躍參
加，請於5月31日（星期五）前完成線上報名，逾期恕不受
理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M4Y6W4>。
- 四、錄取名單預訂6月12日（星期三）公布於臺北文獻館網站，
並以電郵個別通知依限繳交保證金及報到等相關事宜。

大直高中 113050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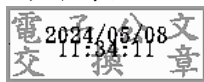


NHAA1136005422

五、隨函檢附113年臺灣史蹟研習會簡章、課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社區大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